



十堰市妇幼保健院采购项目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项目名称：医保综合支付升级改造项目

项目编号：FYZB-HW-2025-02-02

采购人：十堰市妇幼保健院

采购方式：单一来源

十堰市妇幼保健院·招标办

二〇二五年 二 月

目 录

- 第一部分 单一来源采购公告
- 第二部分 谈判邀请
- 第三部分 项目简介及要求
- 第四部分 供应商须知
- 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第一部分 单一来源采购公告

一、项目信息

1、采购人：十堰市妇幼保健院

2、项目名称：医保综合支付升级改造项目

3、拟采购的货物或服务的说明：

对医院现有自助机、掌上医院微信及支付宝小程序和综合支付平台进行升级改造。

4、拟采购的货物或服务的预算金额：26.0(万元)

5、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的原因及说明：

医院在用综合支付平台为武汉双耳科技有限公司提供并拥有软件著作权。随着医保业务的发展推进，以及医院提升服务品质的要求，非窗口端医保支付业务需求越来越多，需要对现有自助机、掌上医院微信及支付宝小程序和综合支付平台进行适配性升级，只能从具有软件著作权的原供应商即武汉双耳科技有限公司处采购。

二、拟定供应商信息

名称：武汉双耳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武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南太子湖创新谷启迪协信科创园

三、公示期限

2025年02月08日至2024年02月13日

四、其他补充事宜

五、联系方式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十堰市妇幼保健院

地址：湖北省十堰市茅箭区林荫大道256号

联系方式：0719-8663361

2、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苏老师

电 话：0719-8663342

2025年2月07日

第二部分 邀请函

武汉双耳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等采购规定，我院拟对采购医保综合支付升级改造项目实施单一来源谈判采购，现特邀请贵公司前来我院参加谈判。

十堰市妇幼保健院

2025年2月13日

第二部分 项目简介及要求

一、采购方式

本次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进行公开采购。

1.1 自助服务系统

模块	系统功能	功能描述
建档办卡	自助绑定	支持银行卡、医保卡、 医保码 、身份证、 永久居住证 、 居民健康卡 在医院自助终端上自助绑定患者 ID 号。
缴费	自助门诊缴费	支持在医院自助终端上自费支付及医保支付该患者药品、检验、检查、治疗费用等。 支持医保共计及亲情账户支付
挂号/取号	自助挂号	通过医保卡、 医保码 、身份证、 永久居住证 、 居民健康卡 在等介质、 就诊 ID 登录支持在医院自助终端上自助挂当日号。
	获取科室信息	通过 HIS 接口获取医院内的各科室的信息。
	获取医生排班信息	通过 HIS 接口获取科室选定时间内的医生排班信息。
	预约挂号	支持在医院自助终端上自助预约隔日及以后日期医生。
	预约取号	通过身医保卡、 医保码 、身份证、 永久居住证 、 居民健康卡 、 就诊 ID 等介质登录在医院自助终端上自助取预约号。
	取消预约	在医院自助终端上自助取消预约。
门诊自助打印	门诊费用清单打印	通过身医保卡、 医保码 、身份证、 永久居住证 、 居民健康卡 、 就诊 ID 等介质登录，从 HIS 获取数据支持在自助机上打印门诊患者的费用清单。设置重复打印限制及提醒
	报告打印	门诊处方打印、检验报告打印、病理报告打印、影像报告打印、电子发票打印、门诊病历打印、门诊就诊导引单打印，支持多选打印，及重复打印限制及提醒
签到	签到功能	患者挂号后到自助机做签到
知情同意	新增隐私协议	建档时弹框隐私协议、个人信息保护等文书，阅读同意后进入下一步
	新增书面告知	在特定节点（如选择院区、选择科室、选择医生、选择某项服务）弹窗温馨提醒，灵活设定显示内容、显示时间
	新增知情同意	需要知情同意文书，阅读完成后同意/不同意，按照医院既定流程进入下一步或退出
	新增信息显示类功能模块	新增政策宣传等浏览性模块（提供文字版、PDF 版、图片、超链接等不同方式）
助老模式	助老大字简化界面	大字基本挂号、缴费、查询等功能

1.2 掌上医院微信及支付宝小程序

功能模块	功能描述
门诊挂号	支持线上医保介质、永居证的挂号
门诊交费	支持线上医保支付，线上亲情支付，共济支付
建档	建档时要有隐私提醒弹窗、要有个性提醒弹窗功能，就诊指南中可以显示相关医院声明内容；可选择身份证/永居证/电子健康卡/社保卡等建档
住院结算	支持线上自费及医保住院结算（限补费患者）
支付	实现混合支付，即医保支付（个人账户不够）+微信/支付宝支付
自助开单	根据医院的流程需要优化自助开单服务功能
报告查询	支持门诊检验检查报告在线查阅； 支持就医过程中，检验检查报告出来后，微信消息提醒； 支持电子病历在线授权查阅； 支持门诊就诊导引在线授权查阅
消息提醒	支持灵活配置各功能点提示信息弹窗功能 支持挂号、缴费成功消息提醒 支持预约成功消息提醒 支持自主开单成功消息提醒 支持就医过程中，检验检查报告出来后微信消息提醒 支持签到后排队消息
跳转服务	支持挂载停车缴费小程序 支持挂载洗浴会员管理小程序 支持挂载其他第三方服务小程序
知情同意	支持建档时弹框隐私协议、个人信息保护等文书，阅读同意后进入下一步 支持在特定节点（如选择院区、选择科室、选择医生、选择某项服务）弹窗温馨提醒，灵活设定显示内容、显示时间 支持需要知情同意文书，阅读完成后同意/不同意，按照医院既定流程进入下一步或退出 支持新增政策宣传等浏览性模块（提供文字版、PDF版、图片、超链接等不同方式）
助老模式	大字基本挂号、缴费、查询等功能

1.3 综合支付平台

模块	系统功能	功能描述
统一支付	医保全流程支付	在自助机实现医保的实体卡接口支付及电子医保接口支付 实现线上医保的支付接口，完成患者可以在手机端实现电子医保的支付功能

查询类管理	订单信息查询	支持按时间段、机构名称（总院、分院）、支付类型、支付状态、订单状态、退款状态、订单号等条件查询对应订单的详细信息，并且能够跟踪整个支付环节流程
	支付渠道交易明细查询	查询支付渠道系统的每笔交易明细，目前支持微信、支付宝、医保，并可对查询结果进行汇总。
	支付通道日志查询	支持按时间段、机构名称（总院、分院）、业务类型、支付类型、支付来源、终端号、支付流水号等条件查询各支付通道的交易日志。
	对账日志查询	提供对账日志查询功能，当出现不明账或对账数据异常等情况，可以辅助快速定位问题。
报表管理	财务总览	以图表展示所选时段各支付渠道收款总额与占比情况，包括支付宝、微信、医保等已接入支付渠道，同时支持根据院内支付业务进行占比分析，用于支撑决策者作可行性分析
	对账汇总统计报表	提供按时间段汇总对账数据，支持按机构（分院、住院、门诊）、业务类型（挂号、缴费）、终端类型（自助终端、收费员）、支付渠道（微信、支付宝、医保）分别进行汇总。
	收费员汇总	根据医院的各个收费员进行汇总数据，统计每个收费员每天的收支情况，可根据支付方式、业务类型多维度统计。
	日期业务汇总	根据天、月、年三个不同维度进行统计收支情况，同时支持可根据业务类型、支付方式进行分类展示数据。
	支付方式汇总	按照时间段统计各个支付方式的支付、退款情况和笔数，横向可展示业务类型等多维度。
	支付来源汇总	按照时间段统计各个支付业务系统的支付、退款情况和笔数，横向可展示业务类型等多维度。
	自助机汇总	根据医院的各个设备进行汇总数据，统计每个设备每天的收支情况，可根据支付方式、业务类型多维度统计。

二、采购需求

三、供应商资格条件要求

- 1、完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规定。
- 2、投标人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

3、投标人需提交以下材料（所有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

（1）投标人的基本情况，并附投标人、中间代理商、厂家的营业执照；

（2）投标商的财务审计报告；

（3）投标商的诚信证明（银行资信证明或“信用中国”网站的信用报告）；

（4）投标商提供近期的“社保缴纳完税证明”与“增值税缴纳完税证明”，须由税务局开具，或网上缴款凭证截图；

（5）参加投标的法人授权委托书，法人代表及项目负责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近三个月社保证明；

（6）代理品牌、产品的相关资料，或其他相关资料文件；

（7）典型案例，优先提供湖北省内大型三甲医院案例合同，加盖公章。

四、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构成

4.1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用以阐明所提供的货物及服务、谈判程序、谈判内容、合同条件以及评定成交的标准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由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总目录所列内容组成。

4.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供应商没有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全面做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采购人有权拒绝没有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报价。

五、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澄清

供应商如要求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澄清，应以书面形式（包括电报、电传、传真）通知采购人。采购人将视情况确定采用适当方式予以澄清或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

六、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修改

6.1 在报价截止期前，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人可主动地或在

解答供应商要求澄清的问题时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进行修改。

6.2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收受人，供应商在收到该通知后应立即以电报或传真的形式予以确认。

6.3 为使供应商在准备响应文件时，有充分的时间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修改进行研究考虑，采购人可自行决定，酌情推迟报价截止日期，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已领取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供应商。

6.4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修改书将构成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一部分，对采购人和供应商都具有约束力。

七、报价有效期

本项目报价有效期：自谈判之日起90天。响应文件中规定的有效期短于90天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报价，采购人有权拒绝其响应文件。

八、成交通知

中标人确定后，2个工作日内，在十堰市妇幼保健院官网上（<http://www.hbsyfy.com/>）公告成交结果，并发出成交通知书。

九、响应文件要求

9.1 响应文件必须装订成册，并填写“响应文件资料目录”。未装订成册的视为不符合规定的响应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

9.2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应密封提交，并在密封包装外标明单一来源采购编号、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等字样。

9.3 份数：响应文件需准备二份（一份正本和一份副本）；供应商应将报价一览表（第一次报价）单独封装在一个信封内，与响应文件分装，并同时递交采购人。